

先下后上、不吃食物、雨天“套”伞、维护卫生、管好孩子……

众多网友力挺地铁文明出行



5月9日，本版关于地铁不文明现象的报道引发网友持续关注与热议。

先下后上，您是否遵守？不吃早饭，您是否自觉？雨天“套”伞，您是否重视？维护卫生，您是否做到；管好孩子，您是否掉以轻心……地铁是宁波迈入现代化城市的一个重要标志。它在让大家尽情感受现代化的速度与便捷的同时，也对我们宁波人的文明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是，面对地铁，您的“地铁文明”又准备得如何？是否让自己的素质匹配了这一现代化的交通设施呢？

众多网友深刻反思，并力挺地铁文明出行。大家认为，营造文明的地铁环境，需要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管理，更需每个市民的自觉努力。

文明出行

每个人都应该自觉努力

网友“白HH”：“人要脸，树要皮”，既然选择了地铁作为出行方式，也应该守住这城市文明的门面。

网友“没空去玩”：每次等地铁，看见有人堵在车门口，真恨不得拉他们一把。其实不文明的出行，还应靠身边小伙伴们们的互相提醒和督促来改进。

网友“粑粑4536”：在车子比较空的时候，有时会看到有人脱了鞋子躺在座位上。你说被来宁波旅游的游客看到了，多不文明呀！哪怕你真的很累，也再挺一挺吧！一个城市的形象，是靠我们大家共同维护的。

网友“蔷薇午饭”：我每天坐地铁去一天上班，下车的时候总是很痛苦，尤其是被上车的人流挤得下不了车的时候，内心完全是崩溃的，先下后上，其实效率会更高。表个态，我今后一定排队候车，先下后上。

网友“我是12哥”：在温哥华坐过地铁，那边是自动售票，没有检票口，但人们都能自觉遵守规则。这靠的是每个乘客的自觉。每一个人做好自己的文明，整个车厢才会文明。

网友“开心de宁”：今天乘坐地铁去上班，看到有个女的在车上吃煎饼，两只手油乎乎的，吃相



志愿者姜女士在劝导车厢中吃东西的乘客。 (傅钟中 摄)

真的不敢说了。很想拍一个，但是太挤了不方便。哎，只想说一句，美女，美不美，关键还是看细节！

文明候车 可以学习北京和杭州

网友“siyuwj”非常关注地铁文明候车这一问题。他发帖列举了“北京模式”和“杭州模式”的经验。

“北京模式”中改善候车秩序的方法是依靠志愿者。那种足够让人留下心理阴影的警告方式有时要比“温馨提示”有效得多。

而“杭州模式”中至少有三点值得宁波学习。首先是标志线，杭州地铁站改掉了之前与宁波相似的“八字线”版本，开始采用直线划分区域，并在下车区域正中间，加入了显眼的橙色禁止站立标志。其次，车站广播和地铁电视反复播放“先下后上乘地铁，文明一米迎嘉宾”等提示。第三，注重政府、运营公司、媒体与普通公民共同参与，地铁文明秩序的养成包含了市级领导带头示范、政府征求意见、志愿者培训等过程。

通过对比“北京模式”与“杭州模式”，网友“siyuwj”提出了5点建议。

一、重视媒体呼吁，使这一问题切实引起公众的关注，同时，还可以发动意见征集，吸引公众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设性意见；

二、重视目标设计和“耳朵虫”的作用，有效突出最需要传递

的信息，并通过乘车期间电视广播的反复提示，促进文明习惯的养成；

三、重视处罚依据，要在乘客规定中明确不按区域排队是和列车中饮食、携带宠物一样的违规行为；

四、重视志愿者引导，要对志愿者进行培训，并作相应考核；

五、如有条件，还可以引入沿线单位认养地铁站点的方式。由这些单位派出志愿者维护其所认养站点的上下车秩序。如果秩序维护良好，可以在报站提示时给予一定的宣传，由此发动更多的企事业单位参与。

车厢禁食 应该建立处罚机制

5月9日，一名宁波轨道交通的随行志愿者在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上提出了一个建议：我是轨道交通随行志愿者0798号，在车厢中经常会去劝说进食者。但是这些乘客中起码有一半不会听劝，有的还态度很差。我建议除了劝导还应该建立处罚机制，并把车厢内张贴的（请勿饮食）改为（严禁饮食，罚款xx）。

这个帖子得到了网友的力挺。

网友“@qq”：因为在公共场合习惯了，所以到了国外常被人家另眼相看。习惯是平时一点一点养成的。不要为自己的不文明找理由，公共场所要做到“克己复礼”。

网友“junesjy”：吃早点无可厚非，但请在上地铁前或下地铁后

吃，什么事情都要注意场合。这才是做人最基本的素质。

网友“凑凑热闹”：这个早饭顶多5分钟解决了吧？出地铁站吃就不行了？或者早个5分钟起床也就够了，为了赶时间完全是借口。公共场合吃重口味的东西，真心很反感。

孩子胡闹 责任在他们的爸和妈

“带小孩的家长请看管好自己的孩子，这既是在维护车厢内的秩序，也是在保护孩子的安全。”一周来，众多网友发帖提醒那些放任孩子在地铁里乱跑乱闹的家长，并请各位爸妈关照好自己的孩子，文明坐地铁。

网友“满盆水果”：这种现象折射出的是宁波一些家长的素质。如果家长素质够高，会有这样的现象吗？

网友“阿胖无语”：有一次坐地铁，看到一个当妈的和六七岁的女儿一起一路嗑瓜子。这对母女真是让人无语了。只能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儿子打地洞。

网友“zeed”：看到不少小朋友猴子似地荡车厢内的柱子，那“功力”不错，但实在是既不文明又很危险！家长呢？家长在哪？

网友“丫丫”：都说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这样任着孩子胡闹，会让孩子觉得公共场所可以做任何不文明的事情！

(傅钟中 杨莉)

部门回复精选

此外在鼓楼站和中河路站还设立了代理充值点。

东部新城明湖 何时可以开挖建设

网友“pansy”：明湖什么时候可以开挖？

东部新城指挥部：指挥部已经启动明湖项目建设前期工作，按目前计划2017年一期湖面正式开挖建设。

永寿街文昌街 改造工作能启动了吗

手机尾号“3714”的网友：永寿街文昌街的项目是否已有具体时间表？

海曙区：伏跗室永寿街历史文化街区与周边毗邻的秀水街历史文化街区同为宁波市仅剩的两个尚未实施改造的历史文化街区。近年来，区委、区政府一直非常重视该区块的保护改造工作，多次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调研，积极探索更加符合民生改善和文化保护相结合的保护改造新模式。市规划部门也正在加紧进行该区域的规划保护设计工作。目前秀水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改造已完成非成套房屋处理签约工作，我们正在开展伏跗室永寿街历史文化街区房屋处理相关筹备工作，下一步我们将在总结秀水街区保护改造工作的基础上，逐步推进永寿街历史文化街区地块整体改造，完成宁波市最后一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改造工作，切实改善民生，让街区所有百姓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所以，前提是符合上述名单，各基层医疗机构可以给予减免自付部分的50元。如果已经被收取，则可以向所收取签约费的基层医疗机构退返，而完成的签约合同继续有效。

残疾人请家庭医生 签约费用能不能退还

手机尾号“4458”的网友：我今年在望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约了家庭医生服务，自费50元，后来才知道残疾人是可以免费的，请问能不能退款？怎么退？

市卫生计生委：根据《关于做好对困难群体签约家庭医生服务实施有关补助的通知》内容，补助对象为经民政部门确认的“三无”人员、“五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持《宁波市城区社会救助证》家庭成员和持《重度残疾人救助证》的贫困残疾人。以上补助对象持相关证件到辖区基层医疗机构签约时免收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个人付费部分（现阶段暂定为50元/人·年），基层医疗机构汇总签约补助对象名单报经县（市）区民政部门审核确认后，由当地财政部门足额补助拨付到各签约基层医疗机构。

李惠利东部医院：相关建设单位在今年3月已按地名命名程序申报桥名，跨江新建的连接江东和海曙的“澄浪桥”规划名启用，原跨河“澄浪桥”同时更名为“澄浪堰桥”，“澄浪桥”“澄浪堰桥”两座桥名命名和更名手续已完成审批程序。据了解，目前有关建设单位正在落实“澄浪堰桥”桥名标志实体制作及更换工作。

手机尾号“4869”的网友：李惠利东部医院产科什么时候开？一直得到的消息是今年上半年开展产科，但上半年快到尾声，希望能给个具体的时间。

李惠利东部医院：什么时候能开出产科

手机尾号“4869”的网友：李惠利东部医院产科什么时候开？一直得到的消息是今年上半年开展产科，但上半年快到尾声，希望能给个具体的时间。

问效周报

5月6日至12日 592个网友帖文被部门受理

上周平台点击量为8429165人次。

相关链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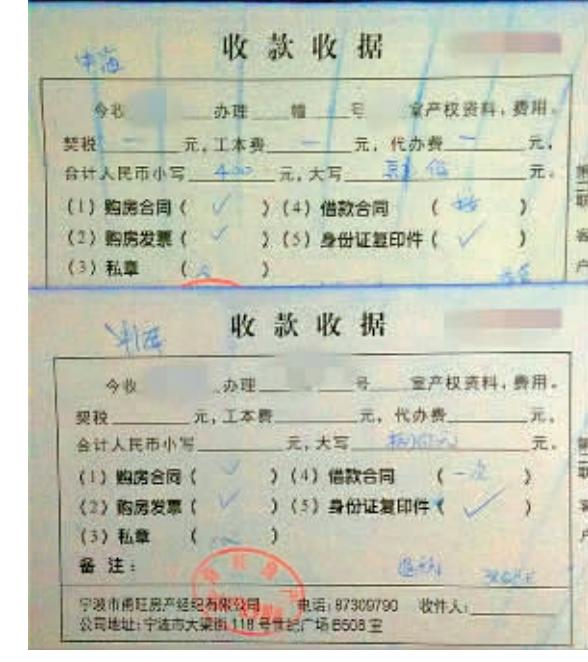
《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工作督考核实施办法》规定：工作日内，值守部门网上发言人会在24小时内受理网友帖文（遇节假日顺延）；5个工作日内（含）回复（疑难问题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延迟）。

根据这一规定，宁波市网络民生服务平台——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实行三色“亮灯”制度：3个工作日内（含）给予回复，标注绿灯；5个工作日内（含）回复，标注黄灯；超过5个工作日未回复的，标注红灯。

投诉、建议、咨询……请您登录www.nb8185.com，或微信关注“宁波民生e点通”（微信号：nb81850），或拨打热线81850000。(张枫)

热帖追踪

房产证代办费 您得长个心眼



网友“韩女士”提供的代办收款收据。

(网友供图)

购买新房，办理房产证总是一个绕不开的话题。为了方便，不少购房者会在交付现场找代办公司代办房屋的产权证。近日，网友“韩女士”就此在宁波民生e点通问效平台发帖提出了一个疑问：产权证的代办费宁波有统一的标准吗？

韩女士称，2015年，她在江东区中海寰宇天下购买了一套房子。今年4月，房产公司通知她办理收房手续。在收房现场，有代办公司给购房者提供代办房屋产权证的服务，其收费为：房子400元，车位800元。

1200元的代办费让韩女士感觉有些贵。但因为现场只有一家代办公司，所以，她不得不和其他业主一起交了钱。

韩女士的疑问引发了网上围观与热议。近日，市发改委和市国土资源局相继就网友关注的这一问题作出了回答。

市发改委表示，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部分服务价格的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755号)的通知要求，房地产经纪服务已放开实行市场价格调节价。

也就是说，如果代办公司的收费标准不再由政府定价，因此没有统一的收费标准。但代办者必须明码标价，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示价目表和投诉举报电话等信息，不得利用优势地位，强制服务，强制收费。

市国土资源局则表示，如果房主直接付清了房款，可携带所需资料，自己直接办理“产权证书”。如果是按揭贷款买房，房主可在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并取得后，再申请办理“不动产抵押权登记”。只要提交材料齐全，符合登记规定，房主个人也可以办理“不动产抵押权登记”。

那么，房主自己直接办理相关手续，需要多少成本以及哪些材料呢？记者请相关专家为大家作了一个解读。

首先是成本

第一种情况，全款付清，只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根据“商品房、存量房的不动产登记收费按发改价格[2008]924号文件”执行，住宅房屋登记费80元/件、非住宅房屋登记费550元/件；工本费10元/本。同时，还要收取地产转让手续费100元。

这种情况，70年产权的住宅需要的成本费为80元+10元+100元=190元，商铺、车位等的成本费为550元+10元+100元=660元。

第二种情况，按揭贷款买房。房主需进一步申请“不动产抵押权登记”。这时候会产生一笔“抵押登记费”，80元/件。

这种情况下，70年产权的住宅需要的成本费为80元+10元+100元+80元=270元，车位的办理成本为550元+10元+80元=640元。

也就是说，如果代办公司的代办费高出这个标准太多，那么，您就要多长个心眼了。

其次是办理所需材料

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2.申请人身份证件；3.不动产权证书；4.税费缴纳证明；5.已经办理预告登记的，还应当提交不动产权登记证明；6.商品房购销合同原件；7.购房发票；8.房管部门交易备案资料；9.其他相关材料。

办理“不动产抵押权登记”：1.不动产登记申请表；2.申请人身份证件；3.不动产权证书；4.已经办理抵押权预告登记的，还应提交不动产登记证明；5.主债权合同；6.抵押合同；7.其他相关材料。

第三是办理地点及时间

宁波市江东区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1楼C区。星期一至星期五的上午9:00—12:00和下午1:30—5:00。(傅钟中)